

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 2021 年度财务工作报告

各位代表：

2021 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也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更是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历史交汇期。协会也迎来了自己 40 周岁生日，这一切都意义非凡。协会在理事会的领导下，在中央和国家机关工委、民政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上级管理部门的大力支持和全体会员单位的共同努力下，依照协会章程，本着组织、服务、协调的宗旨，围绕行业自律管理、服务会员、行业交流、业务培训、标准化建设等方面尽可能的开展了一些工作，取得较好的社会信誉，得到上级管理部门和会员单位及社会各界的认可。受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第十一届理事会理事委托，现将 2021 年度财务工作报告如下。

一、 财务情况报告

我会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要求，加强财务管理，完善财务内控各项规章制度，合理安排经费支出，为协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了有力支持和保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收入情况

协会 2021 年度收入总额为 3290 万元。其中：

1. 会费收入：共计 608 万元，占总收入的 19%；
2. 提供服务收入：共计 2616 万元，占总收入的 79%；
3. 其他收入：共计 67 万元，占总收入的 2%。

（二）支出情况

协会 2021 年度支出总额为 2819 万元。其中：

1. 业务活动成本：共计 1627 万元，占总支出的 58%；
2. 管理费用：共计 1045 万元，占总支出的 37%；
3. 其他费用：共计 147 万元，占总支出的 5%。

（三）资产净值

2021 年协会年度净资产总额为 471 万元，均为业务活动产生的净资产变动额。

（四）投资情况

《中国建筑金属结构》杂志社有限公司是我协会投资控股的全资子公司，2021 年度营业收入为 177 万元，营业成本、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等支出 172 万元，净利润为 5 万元。按《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财务核算规程》规定，财务采用权益法核算，每年年终在我会财务报表中对该公司投资收益所占比例数额确认当期收益。

二、下一步财务工作重点

随着协会业务的不断丰富和工作任务的不断增加，协会财务工作也面临着新形势和新要求。为了给协会日常运作和职能发挥提供有效的经济保障，我们将在理事会的领导下，在广大会员单位和监事会的监督下，坚持以协会章程为指导，本着“取之于行业、用之于行业、更好地服务于行业”的基本原则，使用好和管理好协会的经费。

二是加强财务制度建设，不断适应协会工作的新形势。今后协会财务工作将在继续严格落实财务内部控制制度管理的基础上，按照协会工作开展的需要，把握好经费使用的原则、方向和重点，努力保障协会各项工作的有效开展。

三是加强协会预算管理，提高经费使用效益。协会将坚持“以支定收、勤俭办会、公开透明、合理使用”的原则，坚持不以盈利为目的，不额外增加会员单位的负担，不断强化预算约束，调整和优化支出结构，力争让有限的资金发挥出最大的效能，为协会自身建设和行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